

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
会金党发〔2023〕1号

关于收集2023年上半年学生入党申请书的通知

各班团支部、全院学生：

为继续加强学生党建工作，规范入党申请书撰写、提交、管理规程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递交入党申请书的基本条件

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规定，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、农民、军人、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，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，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、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，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。

二、入党申请书收集人

各班团支书。

三、入党申请书的主要内容

入党申请书一般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：

- 本人对党的认识、入党动机和对待入党的态度；
- 本人在政治、思想、工作、学习、作风等方面的主要表现；
- 本人今后努力方向；
- 本人基本情况（包括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、本人主要经历等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- 请所有提交入党申请书的学生按照书写要求、标准规范及相

关要求认真撰写。入党申请书格式体例参考详见《入党申请书写法参考》，入党申请书要求使用20*20黑色方格信纸，黑色水笔书写，字迹端正清楚，不得出现涂改现象。字数不少于3000字。

(二) 请各班收集人统一收齐各班的入党申请书后，填写《会计与金融学院入党申请人统计表》，于3月10日(周五)晚8点30前统一交至学生党建服务中心组织部汇总；同时，将《会计与金融学院入党申请人统计表》电子版发送至 kjdj@bitzh.edu.cn (邮件命名：申请入党+年级专业班级+学生班主任或团支书姓名+联系方式，例如：申请入党+22会计1班+张三+13112111234)。

(三) 学生党建服务中心分类整理后，统一交至学生党支部。

(四) 学生第一、二党支部收到入党申请书后1个月内，安排入党申请人谈话，了解入党申请人基本情况，介绍入党条件和程序，并分批进行“已递交入党申请书”环节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，公示无异议后，由学生第一、二党支部分别负责建档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(一) 除此次统一收集入党申请书外，其他时候自愿申请入党的学生直接到求是楼 QC404室向学生第一、二党支部递交入党申请书，同时做好登记、谈话和公示等相关工作。

(二) 学生在递交入党申请书时，需要附带学生本人身份证和团籍证明的复印件，注明基本信息：22级专业班级+姓名+联系方式，例如：22会计1班+张三+13112111234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学生第一党支部：李老师 (0756-3835847)。

学生第二党支部：孙老师 (0756-3835829)。

学生党建服务中心组织部：邓幽芷（13650957391）。

附件：

- 1.入党申请书写法参考
- 2.会计与金融学院入党申请人统计表

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
会计与金融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2023年3月7日